联 合 国 S/PV.6440



安全理事会

临时逐字记录

第六十五年

第六四四〇次会议

2010年12月9日星期四下午3时举行
纽约

主席： 赖斯女士. . . . . (美利坚合众国)

成员： 奥地利. . . . . 比勒先生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 . . . . 巴尔巴利奇先生
巴西 . . . . 莫雷蒂先生
中国 . . . . 王民先生
法国 . . . . 布里安先生
加蓬 . . . . 伊索兹-恩贡代特先生
日本 . . . . 西田先生
黎巴嫩. . . . . 萨拉姆先生
墨西哥. . . . . 埃列尔先生
尼日利亚. . . . . 奥尼莫拉先生
俄罗斯联邦 . . . . 多尔戈夫先生
土耳其. . . . . 乔尔曼先生
乌干达. . . . . 鲁贡达先生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 . . . 马克·莱尔·格兰特爵士

议程项目

秘书长关于苏丹的报告

10-68332 (C)





下午 3 时 15 分开会。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秘书长关于苏丹的报告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代表安全理事会，按照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39 条，向国际刑事法院检察官路易斯·莫雷诺-奥坎波先生发出邀请。

就这样决定。

我现在请莫雷诺-奥坎波先生发言。

莫雷诺-奥坎波先生(以英语发言)：我感谢安全理事会给我这次机会，介绍关于国际刑事法院就苏丹局势所开展的工作的第十二次报告。

我要向安理会通报关于第一预审分庭决定以 3 项灭绝种族罪罪状签发对巴希尔总统的第二份逮捕令的最新情况。这 3 项灭绝种族罪罪状包括：《罗马规约》第 6 条第 1 项所指灭绝种族罪之杀害；第 6 条第 2 项所指灭绝种族罪之通过对村庄和流离失所者营地居民实施强奸和恐吓造成严重身体或精神上的严重伤害；以及第 6 条第 3 项所指灭绝种族罪之蓄意致使富尔、马萨利特和萨加瓦等部落处于某种生活状况下以毁灭其生命。

我还要向安理会通报，昨天在海牙国际刑院所在地结束了听讯，以确认对领导针对驻扎在哈斯卡尼塔营地的非洲联盟维和人员的袭击行动的叛军指挥官的指控。这是针对在达尔富尔的维和人员的最严重袭击事件。对检察官办公室来说，针对维和人员犯下的罪行属于其管辖范围内最严重罪行。这种罪行危及受维和人员保护的数百万平民的生命。

我还要确认，正如预审分庭通知安理会的那样，苏丹政府没有同法院合作。它没有对这些应对所犯罪行负责者提起任何国家诉讼。自 2005 年以来，苏丹当局一贯承诺要伸张正义，建立了特别法庭和检察官等机制，同时却一贯蓄意保护犯有此类罪行者。据预审分庭调查发现，巴希尔总统下达过袭击平民和毁灭其社区的罪恶命令。巴希尔总统并不想调查那些执行其命令的人。

在进行合作执行逮捕令方面，《罗马规约》缔约国坚持认为，必需尊重法院决定。许多缔约国代表今天与会，表明他们一贯支持杜绝这些罪行不受惩罚现象。

达尔富尔局势不只是一场人道主义危机，它是对平民人口有系统的袭击。达尔富尔局势是种族灭绝，而且这场种族灭绝现在还在进行。正如我在书面报告中提到的那样，在过去短短六个月中，又有数百名平民被杀害。被迫流离失所者数以千计，现在有 250 多万人面临一种形式诡秘的种族灭绝，即，通过强奸和恐惧的方式实行种族灭绝。强奸和恐惧是无声的武器，维和人员的雷达难以发现，人道主义组织也无法阻止。这种情况在继续。秘书长 7 月 14 日的报告(S/2010/382)指出，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在继续，犯罪者通常是穿军装的男子。

正如 10 月 26 日安全理事会开会纪念通过第 1325(2000)号决议所表达的那样，我赞赏为制止侵害妇女和儿童的犯罪活动所作出的承诺(见 S/PV.6411)。安全理事会在文件 S/PRST/2010/22 中所载的主席声明中严重关切地注意到，冲突给妇女和女孩带来的影响尤为严重，而且妇女参与和平进程的程度仍然太低。应该在达尔富尔执行第 1325(2000)号决议。

关于哈斯卡尼塔袭击事件，昨日在海牙法院所在地举行确认指控的听讯独具特色。叛军指挥官已经承认，有足够证据确认指控和进行审判。无论如何，该分庭得在 2011 年 2 月 18 日前作出裁决。法官审理的哈斯卡尼塔案涉及这两名指挥官率领千余名部队武装袭击位于哈斯卡尼塔的一个非洲联盟苏丹特派团(非苏特派团)兵营，造成 12 名维和人员死亡，另有 8 人受伤。他们还摧毁营地和抢劫车辆、燃料与钱。这次袭击导致他们被控犯有战争罪，对非苏特派团人

员实施暴力、谋杀和谋杀未遂，违反第 8 条，即，蓄意袭击执行人道主义援助行动的人员，和抢劫罪。检察长办公室预计，对叛军指挥官的这些指控将得到证实，而且审判将在 2011 年开始。

我个人认为，在审判中，这两名指挥员将对非洲联盟维和部队的中立性提出质疑，因而，还会争辩说，哈斯卡尼塔营地是一个正当的军事目标。检察官办公室将坚持非洲联盟维和部队是中立的，而且这次袭击是非法的，构成战争罪行。重要的是要强调，这两名指挥官是自愿出庭的，而且愿意面对入狱的风险，以主张巴希尔总统也得出庭并尊重国际刑事法院的裁决。

关于国家诉讼，我谨强调非洲联盟达尔富尔问题高级别小组的报告。该报告指出，

> “目前，在达尔富尔伸张正义和实现和解的主要障碍是缺乏政治意愿；不承 认达尔富尔已经和正在发生的情况并隐匿真相；战争、恐惧和不安全；……维持秩序和治安与执法情况糟糕；在达尔富尔犯罪不受惩罚”。

这是非洲联盟达尔富尔问题高级别小组的原话。

为了证实这一点，许诺要为达尔富尔伸张正义而实质上却发表声明企图掩盖真相的事就在最近，即，9 月 27 日发生。当时，一名达尔富尔特别检察官尼米尔·穆罕默德先生访问达尔富尔，并宣布他打算着手调查据报道造成数十人死亡的 9 月 2 日袭击 Tabra 事件。两个星期后，即 10 月中旬，检察官穆罕默德被解除职务，由司法部次长 Abdel Dayim Zomrawi 取而代之。从此之后，Tabra 事件或任何其他事件调查工作没有听到过任何进展报告。在撤消指示苏丹武装部队在达尔富尔境内犯罪的命令之前，达尔富尔无伸张正义之可能。

最后让我指出，2005 年安全理事会将达尔富尔局势提交国际刑事法院审理。2008 年，安理会发表主席声明(S/PRST/2008/21)，敦促苏丹政府同国际刑事法院合作。最近，安理会再次发表主席声明(S/PRST/2010/ 24)，并在声明中回顾，“它认为结束有罪不罚现象并对在达尔富尔犯下的罪行进行司法审判至关重要”。

我的职责是对在达尔富尔犯下最严重的罪行进行公正的调查，并对案情负有最主要责任的人提起诉讼。我们已经向法官提交证据；国际刑事法院已经签发逮捕令，要求逮捕一名金戈威德民兵领导人。此民兵领导人向时任内政国务部长报告，而部长则再向巴希尔总统报告。这项逮捕令不会撤销。法律方面的工作已经完成，但犯罪还在持续。目前，巴希尔总统及其支持者正极力通过宣布新的司法战略和努力，掩盖罪行并转移国际社会的注意力。

国际刑事法院还调查了叛乱部队对维和人员犯下的最严重罪行。正如我刚才所说的那样，审判即将开始。该法院将履行其司法任务。这三名逃犯的下落是知道的。可在南科尔多凡州州长官邸内找到艾哈迈德·哈龙。

各缔约国在履行其责任和法律义务，但除此之外，它们还在制订政策，断绝与遭该法院通缉的任何人员的联系。议阻止巴希尔总统参加最近的欧洲联盟/非洲联盟首脑会议。缔约国在确保尊重法律限制。诸如阿拉伯国家联盟和非洲联盟等区域组织，对于确保司法，制止犯罪，缓解人道主义局势和为苏丹提供稳定至关重要。与它们进行适当的对话，对于实现这些目标是不可或缺的。

执行国际刑事法院的裁决和实施逮捕令等事宜由安全理事会掌握。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感谢检察长莫雷诺-奥坎波的通报。

根据安理会先前磋商中达成的谅解，我现在请安理会成员在一次非公开会议上继续讨论这个问题。

下午 3 时 30 分散会。